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118 規劃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(1) 全港規劃

管制人員： 規劃署署長

局長：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 在 2005/06 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中，提到將完成“香港 2030：規劃遠景與策略”的大部分工作，為香港直至 2030 年的實體發展提供指引。

由於發展藍圖超過 20 年，請問政府會否定期作出檢討，以確保會隨著時代的改變而作出修訂？每年所涉及的開支多少？

提問人： 張學明議員

答覆： “香港 2030:規劃遠景與策略”研究(下稱“香港 2030”研究)將會制訂發展策略，為香港直至 2030 年的實體發展提供指引。“香港 2030”研究的大部分工作會在 2005-06 年度完成。在制訂發展策略時，當局會一併提議一套監管和檢討機制，以便定期檢視和更新發展策略的各個環節。預計日後的更新工作會跟“香港 2030”研究一樣，主要是運用內部資源進行。

姓名： 馮志強

職銜： 規劃署署長

日期： 2.4.2005